

温县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县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省、市政府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始终坚持依法行政，扎实开展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

（一）不断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温县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由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担任组长，具体分管政务公开工作，列入工作分工，并对外公布。由县政府办公室负责协调各级各部门抓好政务公开工作落实，督促全县各级各部门全力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不断推进工作重点，拓宽公开内容。

1.认真落实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贯彻落实《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文件精神，要求各地、各部门不断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认真做好政策解读和舆情回应等工作；并要求各地、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国务院、省政府和市政府的工作部署，明确要求和任务，结合实际制定本地、本部门2019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并通过县党政门户网站对外公开。

2.认真落实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涉及上述领域工作的县直部门要抓紧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落实举措和工作要求。

（1）扎实开展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政府批准或核准的，对经济社会发展、民生改善有直接、广泛和重要影响的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除涉及国家秘密或依法不予公开的项目外，原则上一律纳入公开范围。我县重点公开的内容有：一是批准服务信息和批准结果信息，将审批事项中的申报要求、批准流程、办理时限、受理机构联系方式和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文件等，集中在河南政务服务网、县党政门户网站等渠道统一进行公开。二是重大建设项目类，如招标投标信息、征收土地信息和重大设计变更信息、施工有关信息等，通过温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等平台向社会公布。全年我县共发布建设项目信息、招标公告、中标公告等信息800余条。

（2）扎实开展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促进社会发展。我县将公共资源配置公开事项、内容、责任主体、监督渠道等纳入主动公开目录清单，以“努力实现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的总体策略，突出抓好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分配、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公共资源配置事项的公开工作。

（3）扎实开展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满足民生需求。一是做好脱贫攻坚、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等信息公开，通过县党政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开我县脱贫攻坚行动计划，将现行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政策文件、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重度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等困难群众救助名单和灾害救助困难群众名单集中进行公示。二是做好教育、基本医疗卫生、公共文化体育等信息公开，对社会群众影响直接、社会关注度高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等进行解读和公开。三是做好环境保护、灾害事故救援领域等信息公开，对行政处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等结果进行公示，及时公开环保信息动态、自然灾害、重大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等信息。

3.认真落实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严格按照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不断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及时公布行政审批、财政预算决算和“三公”经费、住房保障、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生产安全、价格和收费等重点领域信息。

4.积极做好全县依申请公开工作，2019年全县共受理依申请公开案件45件，其中网上申请1件，其他方式申请44件。一是及时更新发布依申请公开条件、流程说明，受理部门通信地址和联系电话；时时维护政务公开网上申请平台畅通；做好信函申请渠道登记、办理制度规范；二是制定依申请公开答复文本，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答复格式规范。

（三）不断加强公开载体建设。

1.认真做好政府网站监测工作。为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内容建设，我县不断完善监督机制，委托第三方专业评估机构，通过安全预警、日常监测、自查自评等多个环节，对政府门户网站进行监测。

2.认真开展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和要求，严格按照“谁起草、谁解读”的原则，落实相关政策解读工作。县政府办公室全面指导、推进全县各级各部门，及时起草解读材料和解读方案，按要求做好政策解读。2019年，在县党政门户网站设立“政策解读”专栏，专门用于政策解读材料的公开，让公众更方便地了解各项政策法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6	5	116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11	-18	4698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125	-114	1314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576	-175	151737
行政强制	121	-4	216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8	-2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120	19799.0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5	0	0	0	0	0	4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6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3	0	0	0	3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2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3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4	0	0	0	4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8	0	0	0	8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1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2	0	0	0	2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1	0	0	0	1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1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5	0	0	0	0	4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6	2	0	0	8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我县积极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常态化、规范化和制度化建设，但在实际工作中，还存在政务公开意识有待增强、政策解读形式单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全等问题，需在今后的工作中加以改进：

（一）进一步加强培训和监督。进一步加强学习培训，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培训和研讨交流，提升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水平和专业素质。继续健全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监督管理，确保做到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

（二）进一步加强政策解读工作。政策解读是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的重要抓手，要明确解读主体、范围、分工和具体操作流程，全面开展政策解读工作。把政策解读工作作为今年法治政府建设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来推进，充分利用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公开渠道，全方位、多角度宣传解读政策，扩大政策影响，促进政策落地生效。

（三）进一步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继续加大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力度，加强重点领域政府信息的采集，提高信息质量，丰富公开内容。积极探索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新路子，拓宽公开渠道，及时公开和精准推送相关信息，提升公开效果，以公开促落实、促规范、促服务。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